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6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湖办字【2019】108 号文件关于印发《青山湖区南钢街道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通知，街道党工委作为区委的派出机关，行使区委授予的职权，是辖区各项事业的领导核心；街道办事处作为区政府的派出机关，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区政府授权，履行相关的职能。街道的主要职责是：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基层社区治理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及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和命令；加强党的建设；统筹区域发展；组织公共服务；实施综合管理；监督专业管理；动员社会参与；指导社区自治；维护公共安全

以及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有1个预算单位，南钢街道办事处本级。下设五个职能机构：党政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便民服务中心）、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社会治理办公室（退役军人服务站，综治中心）、党建办公室。编制人数30人，其中：行政编制8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21人。实有人数30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其中1人编制在区司法局），全额补助事业编制21人。退休人员2人。其他临聘人员121人，其中社区干部69人、执法队员27人、劳动保障协管员11人、纪检监察联络员2人、公益性岗位人员3人，社区矫正执法辅助人员2人，其他人员7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603001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科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378.3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8.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78.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城乡社区支出	2.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其他收入	60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78.34	本年支出合计	1,982.98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转下年	0.00
九、上年结转（结余）	4.64		
收入总计	1,982.98	支出总计	1,982.98

部门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603001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

办事处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603001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982.98	1,856.11	126.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8.34	1,856.11	122.2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78.34	1,856.11	122.23
2010301	行政运行	627.99	627.99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50.35	1,228.12	122.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	0.00	2.64
20811	残疾人事业	2.64	0.00	2.6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64	0.00	2.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	0.00	2.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	0.00	2.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	0.00	2.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603001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一、本年收入	1,378.3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8.34	1,378.3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78.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	2.64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0.00	城乡社区支出	2.00	2.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收入	0.00					
二、上年结转	4.64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结转	4.64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结转	0.00					
收入总计	1,382.98	支出总计	1,382.98	1,382.9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3001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378.34	1,256.11	122.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8.34	1,256.11	122.2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78.34	1,256.11	122.23
2010301	行政运行	627.99	627.99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50.35	628.12	122.2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603001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256.11	1,179.54	76.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1.57	1,171.5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4.84	84.8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0.38	30.38	0.00
30103	奖金	180.46	180.46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3.12	53.1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12	52.1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15	22.1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95	22.9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7	2.2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5.16	95.1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8.12	628.1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57	0.00	76.57
30201	办公费	13.00	0.00	13.00
30206	电费	26.00	0.00	26.00
30207	邮电费	0.22	0.00	0.22
30228	工会经费	2.55	0.00	2.5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0	0.00	34.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7	7.97	0.00
30302	退休费	7.68	7.68	0.00
30309	奖励金	0.29	0.29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3001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3001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基本信息

部门编码：	603	部门名称：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	陈力	
联系电话：	13870651657					
*部门职能职责概述	1、南钢街道主要职能：南钢街道是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在街道党工委的领导下，依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行使行政管理职责，负责本辖区各项行政管理工作。主要职责是：（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人民政府关于街道工作方面的决定，制定具体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2）负责辖区内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的日常管理工作，发动辖区单位和群众保护环境，开展爱国卫生运动；（3）动员和领导居民及各单位、各部门开展社区建设工作；制定并实施社区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4）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的工作；协调解决行政事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方面的问题；（5）负责辖区内普法教育工作，维护老人、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6）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的指导、监督；（7）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本辖区综治、信访、维稳等工作；（8）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本辖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9）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的企业服务、在地统计工作；（10）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辖区人员就业、社保、退管等社会保障工作；（11）协助武装部门做好国防动员、民兵训练和公民服兵役工作；（12）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空、森林防火、防汛、防风、防旱、防震、征地和城市房屋拆迁、抢险救灾、重大动物疫情防控等工作；（13）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总目标	2026 年围绕 6 大项目落实绩效目标：基层组织运转保障类，社区办公经费专款专用率 100%，开展居民服务活动≥20 场，居民满意度≥90%；其他运转经费制作宣传物料≥5000 份，政策知晓率≥80%。部门履职类，退役安置工资发放、走访覆盖率均 100%，诉求办结率≥95%；机关综合保障经费预算执行率≥95%，水电消耗下降≥5%，食堂就餐满意度≥85%。社会民生类，退役安置相关支出帮扶 10 名以上退役人员就业，服务知晓率≥90%；伤残军人医保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服务办结时限≤3 个工作日，满意度≥95%。所有项目资金支出严控预算，合规率 100%，切实保障基层运转、退役人员权益与民生服务落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项文化宣传活动次数	≥	5	次	覆盖 8 个社区
		制作政策宣传物料	≥	88	份	覆盖 8 个社区
		开展会务/后勤保障服务	≥	20	次	保障日常
		发放公益性岗位工资两参人员数	≥	11	人	按政策落实
		发放走访慰问经费人员数	≥	88	人	按政策落实
		食堂供餐天数	≥	260	天	按工作日及节假日值班需求设定
		伤残军人医保人数	=	1	人	朱辉
		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次数	≥	5	次	按要求实施检查
		开展居民服务活动	≥	20	场	按辖区社区数量及年度服务计划测算
		覆盖社区数量	=	8	个	8 个社区
	质量指标	基层组织运转流畅度	=	100	%	保障组织运转不耽误
		宣传物料制作合格率	=	100	%	确保物料合格
		工资发放准确率	=	100	%	按要求发放
		食堂餐饮卫生合格率	=	100	%	日常检查食品安全留样
		水电供应稳定率	=	100	%	按时缴纳费用保持水电供应稳定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按政策使用
		社区办公设备完好率	≥	95	%	保障正常运转定期维护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按时率	=	100	%	按要求发放
		双节走访在节日前完成率	=	100	%	按政策落实

		食堂供餐按时率	=	100	%	保证供餐及时
		水电缴费按时率	=	100	%	保障水电供应
		活动开展及时率	=	100	%	活动开展及时
		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资金发放到位
	成本指标	活动开展成本控制率	≤	100	%	控制在总预算内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	100	%	按相关标准执行
		在职人数控制率	≤	100	%	在编人员不超编制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三公经费不超预算金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统筹实施基层运转、退役安置及优抚保障等实现辖区基层治理精细化水平提升	≥	20	%	确保正向积极的社会氛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辖区居民、政府工作人员等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采取电话回访、问卷调查等方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综合保障项目_水电及食堂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3-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72	
	其中：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安排专项经费 40.72 万元，专项用于保障街道机关办公区域的水电能源供应、水电设施日常维修养护，以及街道职工食堂的食材采购、厨具设备维护、卫生消杀等运营相关支出。项目立足街道日常办公与职工后勤保障的核心需求，通过足额的经费支撑，确保办公区域水电供应稳定、食堂运营有序，为街道干部职工营造良好的办公与就餐环境，降低职工通勤就餐成本，提升整体工作效率，为街道政务服务、基层治理等各项工作的高效开展筑牢后勤保障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及食堂经费	=40.72 万元
		食堂食材采购品类数	≥40 类/年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食堂食品安全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水电费缴纳及时率	=100%
		食堂食材采购到位时效	≤30 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街道后勤保障对政务服务支撑率	≥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食堂水电保障满意度	≥9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组织运转保障_其他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3-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17	
	其中：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 10.17 万元运转经费的合理使用，保障街道基础运转事项有序开展，优化街道办公条件与服务流程，提升街道政务服务效率和工作人员办公体验，确保年度内街道各项运转类工作正常运行，为辖区治理和民生服务提供坚实的后勤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覆盖运转事项数	≥25 项
		街道其他正常开支金额	≤10.17 万元
		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次数	≥5 次
		开展各项文化宣传活动次数	≥5 次
	质量指标	工作人员办公满意度	=100%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宣传文化活动、安全生产检查等工作开展及时率	≥95%
		经费年度使用完成时效	≤1 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街道政务服务效率提升率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组织运转保障_社区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3-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80	
	其中：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是区级财政针对辖区 8 个社区的办公经费与网格办公经费给予的专项保障项目，核心按照区级承担 60%的比例核算经费拨付金额，项目年度经费总额为 28.8 万元，其中社区办公经费区级承担部分 24 万元、网格办公经费区级承担部分 4.8 万元。项目经费专项用于支撑 8 个社区日常办公运营与网格治理相关工作开展，涵盖社区办公物资采购、日常行政事务办理、网格巡查走访、居民诉求响应、社区治理事项推进等支出方向。通过区级财政的经费分担与保障，能够有效弥补社区基层治理的资金缺口，夯实社区办公与网格工作的运营基础，提升社区服务居民、开展基层治理的能力，推动辖区社区精细化治理与政务服务提质增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办公经费覆盖社区数	=8 个
		区网格办公经费覆盖社区数	=8 个
	质量指标	社区办公经费区级承担总额	=24 万元
		区网格办公经费区级承担总额	=4.8 万元
	时效指标	经费季度使用完成率	≥95%
		经费落地执行时效	≤3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居民服务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对经费拨付的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_两参退役人员工资、双节走访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3-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61	
	其中：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包含两参退役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以及两参人员双节走访经费 36.61 万元。该项目是保障两参人员合法权益、传递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通过足额、及时发放工资待遇，解决两参人员基本生活需求；依托双节走访慰问，精准了解其生活状况与实际困难，针对性提供帮扶支持。项目实施后，可有效提升两参人员的获得感、幸福感与归属感，巩固拥军优属的社会基础，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推动优抚安置政策落地见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参人员工资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双节走访慰问发放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两参人员身份核实准确率	=100%
		双节走访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两参人员工资补助发放时限	≤25 日
		双节走访完成时限	≤15 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拥军优属社会气氛提升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两参人员对工资发放及走访工作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相关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3-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38	
	其中：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是进藏兵宋初锋、徐耀飞两人生活困难补助标准 5.38 万元，用于为辖区内 2 名生活困难进藏兵发放生活补助，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 2240 元，旨在落实国家对进藏兵的优抚帮扶政策，缓解其生活压力。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困难进藏兵的基本生活开支，通过按时足额发放补助资金，切实增强进藏兵群体的获得感、归属感与幸福感，彰显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的关怀，进一步营造拥军优属、尊崇军人的良好社会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人数	=2 人
		补助发放金额	=5.38 万元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月度补助发放时限	≤25 日
		年度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生活困难缓解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_伤残军人医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3-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55	
	其中：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为退役伤残军人朱辉 2026 年度医疗费补助 0.55 万元，项目旨在切实减轻伤残军人的医疗经济负担，保障伤残军人依法享受医疗保障待遇，落实国家对伤残军人的优抚政策，维护伤残军人的合法权益，增强伤残军人的获得感与归属感，助力营造拥军优属的良好社会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总资金	≤0.55 万元
		优抚对象人数	=1 人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身份核实准确率	=100%
		补助标准按政策规定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申请审核通过后及时拨付率	=100%
		参保缴费补助到账时效	≤30 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伤残军人医疗负担减轻率	≥80%
		政策落实覆盖达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南钢街道办事处收入预算总额为 1982.98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7 万元，增幅 1.31%，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为保障城市管理、社区服务、民生保障等重点工作推进，加大了经费保障力度。其中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378.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01 万元，增幅 2.60%，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加大了对城市管理运维、社区服务阵地建设、民生兜底保障等重点领域的专项补助，同时人员经费标准调整也带来了财政拨款的相应增长。其他资金收入 6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是根据上年度实际收入情况合理预估，为街道工作提供稳定资金补充；上年结转资金 4.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9.31 万元，下降了 66.73%，主要原因是加快了上年结转资金的使用进度，优化了项目资金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南钢街道办事处支出预算总额为 1982.98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7 万元，增幅 1.31%。其中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378.3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加大了对城市管理运维、社

区服务阵地建设、民生兜底保障等重点领域的专项补助，同时人员经费标准调整也带来了财政拨款的相应增长。其他资金支出 6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是根据上年度实际收入情况合理预估，为街道工作提供稳定资金补充。上年结转资金 4.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9.31 万元，下降了 66.73%，主要原因是加快了上年结转资金的使用进度，优化了项目资金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1. 基本支出 1856.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9.6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经费标准调整、社区工作力量充实，以及日常运转、城市管理等公用经费需求相应增加，导致基本支出规模有所提升。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71.5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5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7 万元。
2. 项目支出 126.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3.93 万元，下降 45.0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阶段性专项项目已完成实施，且部分普惠性补贴项目根据政策调整优化了资金安排，同时对非急需的项目进行了经费压缩，从而减少了项目支出规模。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87.0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8.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77.2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经费标准调整、社区工作力量充实，同时将部分原在其他功能科目列支的日常运转及管理服务经费统一归集到一般公共服务科目下反映，导致支出规模大幅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4.8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政策调整，将原由本级承担的部分社会保障类项目资金，调整为上级部门统一拨付和发放，本级预算相应缩减，因此支出规模大幅下降。
3. 城乡社区支出 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5.06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将原在城乡社区科目列支的城市管理、社区运维等经费调整至一般公共服务科目统一核算，同时优化整合了部分非急需的社区项目支出。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

1. 工资福利支出 1171.5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4.1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经费标准调整、社区工作力量充实，导致人员工资及相关福利支出相应增加。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64，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3.37 万元，

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优化公用经费支出结构，压缩非必要的办公耗材、差旅及会议等支出，同时加强了成本管控。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05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根据政策调整，将部分普惠性补贴项目资金调整为由上级部门统一发放，本级预算相应缩减。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南钢街道办事处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378.34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35.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经费标准调整、社区工作力量充实，同时新增了部分民生服务项目的资金需求。具体支出情况是：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3.8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经费标准调整、社区工作力量充实，同时将原在其他功能科目列支的日常运转及管理服务经费统一归集到一般公共服务科目下反映，导致支出规模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4.8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政策调整，将原由本级承担的部分社会保障类项目资金，调整为上级部门统一拨付和发放，本级预算相应缩减，因此支出规模大幅下降。

4. 城乡社区支出 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5.06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将原在城乡社区科目列支的城市管理、社区运维等经费调整至一般公共服务科目统一核算，同时优化整合了部分非急需的社区项目支出。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1. 基本支出 1256.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9.6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经费标准上调，同时新增社区工作岗位，人员工资、福利等刚性支出相应增加；日常办公、水电等公用经费的保障标准也有所提高，导致基本支出规模扩大。
2. 项目支出 122.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4.62 万元。原因是根据财政预算优化要求，对部分非重点、非急需的项目进行了整合或取消；同时，部分民生类项目资金调整为由上级部门统一拨付，不再纳入本级项目支出范围，因此项目支出规模大幅缩减。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84.4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8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 年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额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运行情况

2026 年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总额为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6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费 676.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63 万元 增幅 4.9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运行保障标准有所提高，同时为保障社区治理、城市管理等工作高效开展，适度增加了办公耗材、水电及运维等公用经费投入，导致机关运行费较上年有所增长。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6 年南钢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13 万元，全部为办公用品设备等采购预算。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2 辆，为其他用车 2 辆，原值 18.06 万元。一辆新能源车用于城管巡逻用，另一辆已报废待处置。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价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预算项目情况说明

2026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6 个。

1、2026 年基层组织运转保障_社区办公经费

1) 项目概述：本项目是区级财政针对辖区 8 个社区的办公经费与网格办公经费给予的专项保障项目，核心按照区级承担 60% 的比例核算经费拨付金额，项目年度经费总额为 28.8 万元，其中社区办公经费区级承担部分 24 万元、网格办公经费区级承担部分 4.8 万元。项目经费专项用于支撑 8 个社区日常办公运营与网格治理相关工作开展，涵盖社区办公物资采购、日常行政事务办理、网格巡查走访、居民诉求响应、社区治理事项推进等支出方向。通过区级财政的经费分担与保障，能够有效弥补社区基层治理的资金缺口，夯实社区办公与网格工作的运营基础，提升社区服务居民、开展基层治理的能力，推动辖区社区精细化治理与政务服务提质增效。

2) 立项依据：1. 中共青山湖区委文件湖发〔2019〕16 号
中共青山湖区委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2. 湖宗治办【2016】41 号 关于明确全区网格化管理工作相关经费的通知

3) 实施主体：南钢街道办事处

4) 实施方案：1、社区办公经费按 5 万元/年的区级承担部分 60% 列支，即 3 万元/年：8 个社区*3 万元=24 万元 2、区网格办公经费（每个社区 1 万元），按区级承担 60%核算：0.6 万元/社区*8 个社区=4.8 万元，

两项合计：28.8 万元

5) 实施周期：2026 年 1-12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本年度工作经费预算安排 28.8 万元。

2、2026 年退役安置_两参退役人员工资、双节走访经费

1) 项目概述：本项目包含两参退役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以及两参人员双节走访经费 36.61 万元。该项目是保障两参人员合法权益、传递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通过足额、及时发放工资待遇，解决两参人员基本生活需求；依托双节走访慰问，精准了解其生活状况与实际困难，针对性提供帮扶支持。项目实施后，可有效提升两参人员的获得感、幸福感与归属感，巩固拥军优属的社会基础，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推动优抚安置政策落地见效。

2) 立项依据：关于提高未享受城镇职工养老保险 60 岁以上两参人员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的通知/湖财字【2020】179 号 洪府厅字（2028）129 号《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落实全市企业退休“两参”退役士兵走访慰问等相关诉求的通知》、《关于做好 2025 年困难群众补助提标的通知》（湖民字【2025】25 号）

3) 实施主体：南钢街道办事处

4) 实施方案：两参人员工资 11 人： $2240*11*12=29.57$ 万元；
两参退役人员“春节、八一”走访经费 $500*88+300*88=7.04$ 万元。

5) 实施周期：2026 年 1-12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本年度工作经费预算安排 36.61 万元。

3、2026 年退役安置相关支出

1) 项目概述：本项目是进藏兵宋初锋、徐耀飞两人生活困难补助标准 5.38 万元，用于为辖区内 2 名生活困难进藏兵发放生活补助，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 2240 元，旨在落实国家对进藏兵的优抚帮扶政策，缓解其生活压力。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困难进藏兵的基本生活开支，通过按时足额发放补助资金，切实增强进藏兵群体的获得感、归属感与幸福感，彰显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的关怀，进一步营造拥军优属、尊崇军人的良好社会氛围。

2) 立项依据：湖信联字【2021】24 号 关于印发《青山湖区部分进藏退役士兵生活困难补助标准调整调度会议纪要》的通知

3) 实施主体：南钢街道办事处

4) 实施方案：进藏兵宋初锋、徐耀飞： $2240*2*12=5.38$ 万元

5) 实施周期：2026 年 1-12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本年度工作经费预算安排 5.38 万元。

4、2026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_伤残军人医保

1) 项目概述：本项目为退役伤残军人朱辉 2026 年度医疗费补助 0.55 万元，项目旨在切实减轻伤残军人的医疗经济负担，保障伤残军人依法享受医疗保障待遇，落实国家对伤残军人的优

抚政策，维护伤残军人的合法权益，增强伤残军人的获得感与归属感，助力营造拥军优属的良好社会氛围。

2) 立项依据：青山湖区政府常务会议记录摘要 2018 年第 3 次会议

3) 实施主体：南钢街道办事处

4) 实施方案：伤残军人险(朱辉):0.55 万元;【(医保 4747*6.8%+补充医保 4747*2%)】*12 月+7912*0.5%*12 大病=5487.6 元

5) 实施周期：2026 年 1-12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本年度工作经费预算安排 0.55 万元。

5、2026 年机关综合保障项目_水电及食堂经费

1) 项目概述：本项目安排专项经费 40.72 万元，专项用于保障街道机关办公区域的水电能源供应、水电设施日常维修养护，以及街道职工食堂的食材采购、厨具设备维护、卫生消杀等运营相关支出。项目立足街道日常办公与职工后勤保障的核心需求，通过足额的经费支撑，确保办公区域水电供应稳定、食堂运营有序，为街道干部职工营造良好的办公与就餐环境，降低职工通勤就餐成本，提升整体工作效率，为街道政务服务、基层治理等各项工作的高效开展筑牢后勤保障基础。

2) 立项依据：为保障街道机关日常办公秩序，满足干部职工就餐等基本后勤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本级财政预算管理相关规定，结合街道机关办公区域水电供应、设施维护及职工食堂运营的实际需要，申请设立本项目，确保机关运转高效有序、职工后勤保障到位。

3) 实施主体：南钢街道办事处

4) 实施方案：本年度安排拨付水电及食堂经费 40.72 万元，具体如下：①严格按照预算用途使用资金，优先保障办公区域水电供应及设施日常维修养护，确保办公环境安全稳定；②规范职工食堂食材采购、厨具设备维护及卫生消杀等支出管理，严控成本，提升服务质量；③建立健全经费使用台账，定期开展绩效自评，接受财政、审计等部门监督检查，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高效。

5) 实施周期：2026 年 1-12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本年度工作经费预算安排 40.72 万元。

6、2026 年基层组织运转保障_其他运转经费

1) 项目概述：通过 10.17 万元运转经费的合理使用，保障街道基础运转事项有序开展，优化街道办公条件与服务流程，提升街道政务服务效率和工作人员办公体验，确保年度内街道各项运转类工作正常运行，为辖区治理和民生服务提供坚实的后勤保障。

2) 立项依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预拨 2024 年省级和市级基层组织运转保障经费的通知 洪财预指【2024】27 号

3) 实施主体：南钢街道办事处

4) 实施方案：严格按照南昌市财政局《关于预拨 2024 年省级和市级基层组织运转保障经费的通知》（洪财预指〔2024〕27 号）要求，将 10.17 万元运转经费专项用于保障街道基础运转事项，包括办公耗材、日常运维及政务服务配套等支出，确保专款专用。优化经费使用流程，优先保障政务服务窗口、社区治理等核心工作需求，提升办公条件与服务效率，改善工作人员办公体验。建立经费使用台账，定期开展绩效跟踪，接受财

政、审计等部门监督，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高效，为辖区治理和民生服务提供坚实后勤保障。

5) 实施周期：2026 年 1-12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本年度工作经费预算安排 10.17 万元。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 0.0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五）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除基本支出、机关服务、专项服务、政务公开、信访、参事等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